

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醫護職群(主題：基本護理與急救)實施辦法

一、依據：

- (一)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修正規定。

二、目的：

- (一)加強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增進學習成效及提昇技能水準。
- (二)培養學生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跨領域技能等能力，建立學生之自我成就感。
- (三)藉由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活動，相互觀摩、分享教學經驗，提昇教學品質。
- (四)藉由競賽活動，使競賽成績優異學生，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升讀高中職學校，擴大學生進路發展管道，吸引更多具實作性向之國民中學學生參與。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
- (三)承辦單位：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 (四)協辦單位：基隆市立明德國中

四、競賽職群(主題)：醫護職群(主題：基本護理與急救)。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

- (一)各國中九年級 112 學年度選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限選讀醫護職群。
- (二)第 1、2 學期選讀不同職群，且皆被推薦為參賽選手者，由選手擇一職群參賽，另一職群不得接受遞補選手。
- (三)醫護職群，主題基本護理與急救，人數：36 名。

六、報名方式：各國中填妥報名表將核章紙本送至協辦學校，由協辦學校彙整報名表及准考證送至教育處，教育處檢覈及核章後將報名表送承辦學校，准考證由各國中取回。

七、報名日期：113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至 1 月 19 日(星期五)。

八、競賽日期：113 年 3 月 19 日(星期二)。

九、報到地點：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博愛樓 C303 教室)。

十、競賽地點：學科/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博愛樓 C303 教室)。

術科/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博愛樓 C201 及臨床技能教學中心)。

十一、競賽方式：依職群特性採實際操作方式競賽，含學科及術科考試方式。

十二、競賽規則與評審標準：

(一)依職群特性採實際操作方式競賽，包含學科及術科，成績採合併計算，學科考題佔 20%，術科考題依各職群課程架構及主題命題，佔 80%。

(二)競賽試題由承辦學校授課老師研議訂定，並事先公佈。

十三、評審：由承辦單位遴聘評審委員，進行評審工作。

十四、參賽須知：

(一)競賽分學科與術科：

(1)學科佔總成績 20%，以學科 290 道題庫內容為主，是非及選擇題共 50 題，每題 2 分。

(2)術科佔總成績 80%，以術科競賽內容為主，評分標準如下：

人體結構辨識	生命徵象測量	基本心肺復甦術
30%	30%	40%

(3)名次計算：以學、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若總成績相同則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優先。若術科成績相同，則依照下列表格進行比序：

比序順序	1	2	3	4
項目	生命徵象測量得分	基本心肺復甦術	人體結構辨識得分	學科測試得分

(二)競賽內容規劃及服裝參考：(如附件一)。

(三)學、術科競賽規則：(如附件二、三)。

(四)評分表內容：本辦法之醫護職群—急性照護主題「評分表」：(如附件四)。

(五)學/術科競賽時程表：(如附件五)。

(六)學科題庫：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醫護職群「學科題庫」(公告於基隆市教育處網站)。

(七)為維護考生健康，測驗當天考生須配佩戴口罩入考場，請考生自備口罩。

入考場將量測額溫，考生額溫超過攝氏 37.5 度以上不得應試。

十五、頒獎典禮暨成果展：預定於 113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辦理頒獎典禮暨成果展，承辦單位應將競賽獲獎之作品(實物、照片或影片等)，配合頒獎典禮辦理成果展示。

十六、錄取名額及獎勵：每一職群錄取第 1 至 6 名各一名，佳作數名為原則，總錄取名額佔該職群實際參賽人數 30%為上限。獲獎之獎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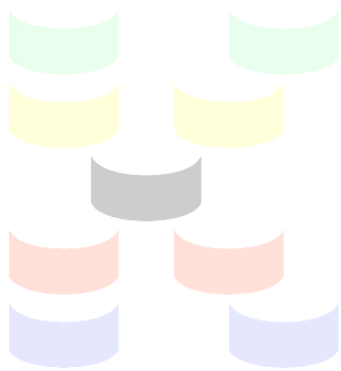
(一)學生：參與競賽獲獎學生，由本市頒發獎狀，並於獎狀內註記職群主題名稱及獲得之獎項、名次。可輔導分發升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或透過「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


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進入高中職就讀。

(二)辦理本項競賽、頒獎典禮有功人員之獎勵，由本市依相關規定予以敘獎。

十七、經費：辦理本競賽及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經費補助及本市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八、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KEELUNG
A city full of 

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醫護職群急性照護 學、術科競賽內容規劃及服裝參考

一、 競賽試題：人體結構辨識、生命徵象測量、基本心肺復甦術。

二、 競賽內容規劃：

課程單元內容	任課教師	學科測驗	術科測驗
職群概論 基本護理的內涵	周筱茵 林素戎	學科測驗總題數 50 題， 下列課程單元(一至五)， 每個單元各編撰測驗題 5 題，共 25 題；其餘單元 依比例編撰測驗題，共 25 題。 一. 醫療環境與物品維 護：5 題。 二. 生命徵象觀察與測量 (一)(二)：5 題。 三. 外傷照護(一)(二)：5 題。 四. 用藥安全：5 題。 五. 基礎急救法(一) (二)：5 題。	◆實作技能(一)人體結構辨識 考場：C201 一、考生 36 名，每梯次進場 6 名，共分 6 個梯次。 二、監評教師將中軸骨骼及附肢 骨骼，設計成 4 套題組。 三、每梯次的時間分配 1. 觀看骨骼部位，寫出骨頭名 稱，每個部位計時 20 秒，即 換至下一台觀看下一個部 位。 2. 每名考生需觀看 5 個部位， 共需 100 秒(1 分鐘 40 秒)。 3. 考生出入場為 20 秒。 4. 一個梯次的跑台時間估計為 2 分鐘；更換題組時間為 3 分鐘，一個梯次的時間估算 需 5 分鐘。 ◆實作技能(二) 生命徵象測量 考場：OSCE 模擬診間(二) 五、六、七、十、十一 一、考生 36 名，共分 8 梯次。 二、每次進場 5 名，每位監評教 師各自監評 1 名考生。 三、計時 10 分鐘，完成生命徵 象測量。
人體構造認識	吳亞潔		
醫療環境與物品之維護	劉月敏		
生命徵象觀察與測量 (一)：體溫、脈搏、呼吸	周筱茵		
生命徵象觀察與測量 (二)：血壓	周筱茵		
冷熱療法應用與實作	胡易成		
高齡者老化現象與活動 安全	周翠蘭		
高齡者溝通	何桂芳		
舒適護理	周筱茵		
孕期體驗與新生兒沐浴	朱桂慧		
外傷照護(一)：止血的 概念與繃帶包紮實作	高潔純		

外傷照護(二)：認識傷口與傷口換藥實作	林素戎	<p>四、更換題組時間為 2 分鐘，一個梯次的時間估算需 12 分鐘。</p> <p>◆實作技能(三)基本心肺復甦術考場：OSCE 模擬診間(一)</p> <p>一、二、三、四</p> <p>一、考生 36 名，共分 9 梯次。</p> <p>二、每次進場 4 名，每位監評教師各自監評 1 名考生。</p> <p>三、計時 6 分鐘，完成基本心肺復甦術之技能操作。</p> <p>四、更換題組時間為 3 分鐘，一個梯次的時間估算需 9 分鐘。</p>
給藥與用藥安全	林素戎	
基礎急救法(一)：異物哽塞與實作	李德芬	
基礎急救法(二)：心肺復甦術認識與實作	李德芬	
失智的預防與照護	何桂芳	

三、服裝參考：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
醫護職群(基本護理與急救主題)服裝參考

上衣 著學校運動服應試

褲 著學校運動長褲應試

鞋

- 1.形式不限（前腳掌後跟不能外露）。
- 2.不得著雨鞋、涼鞋、拖鞋應試。
- 3.內須著襪。

其他

- 1.頭髮梳理整齊，瀏海不可以遮住眼睛，長髮過肩者須往後紮成一束(綁成馬尾或梳包頭)。
- 2.不可留指甲及擦指甲油。
- 3.不可戴飾品，如耳環、戒指及手錶。
- 4.應試時須配戴口罩。

學科應試作業及試場規則

- 一、競賽時，評審員、服務組人員及參加競賽學生一律配帶大會製發之證件入（出）場，其餘人員皆不准進場。測驗時選手必須攜帶准考證準時入場，對號入座。
- 二、測驗時間為 50 分鐘。測驗正式開始後 15 分鐘起，遲到者不得入場。
- 三、選手不得提早離場。若強行離場，不服糾正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 四、文具(原子筆、2B 鉛筆、橡皮擦、立可白等)，必要時可用透明墊板，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
- 五、嚴禁談話、左顧右盼等任何舞弊行為。試場內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作弊事實明確者，或相互作弊事實明確者，該測驗不予計分。
- 六、測驗完畢後必須將試題本一併送交監試人員，然後測試術科。攜出試題本經查證屬實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
- 七、非測驗必需之物品如計算機、行動電話、呼叫器等計算及通訊器材等必須關機且需放置於試場前後方地板上，不得隨身攜帶。若經監試人員發現，則扣該科測驗分數六分。
- 八、修正時須用橡皮擦。
- 九、如遇警報、地震，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迅速疏散避難。
- 十、測驗結束鐘（鈴）響畢，監試人員宣布測驗結束，不論答畢與否應即停止作答。交卷後強行修改者，該科測驗不予計分。逾時作答，不聽制止者，扣該科測驗分數六分。
- 十一、選手如有冒名頂替事情，違者勒令出場，並取消參賽資格。
- 十二、有關競賽試場規則未盡事宜，以監場評審委員補充說明為準。其他有關違反測驗規則處理方式，亦由評審委員議決辦理。

術科應試作業及試場規則

- 一、術科測試以實作方式測試，選手應按時進場。測試時間開始後 10 分鐘尚未進場者，不准進場。
- 二、術科測試選手進入術科測試試場時，應著規定之服裝。
- 三、術科測試選手應按其檢定位置號碼就檢定崗位，對術科試務辦理單位提供之機具設備、材料，如有疑義，應即時當場提出，由監評人員立即處理，測試開始後，不得再提出疑義。
- 四、競賽時，評審員、服務組人員及參加競賽學生一律配帶大會製發之證件入（出）場，其餘人員皆不准進場。
- 五、所有工具、設備、器具等由承辦競賽學校負責準備，除個人物品外，嚴禁攜帶行動電話、呼叫器等電子通訊器材及任何物品入場。
- 六、術科測試選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予以扣考，不得繼續應試，其已應試之術科成績以不及格論。
 - (一)冒名頂替者。
 - (二)傳遞資料或信號者。
 - (三)協助他人或託他人代為實作者。
 - (四)互換工件或圖說者。
 - (五)隨身攜帶成品或規定以外之器材、配件、圖說、行動電話、呼叫器或其他電子通訊器材。
 - (六)不繳交工件、圖說或依規定須繳回之試題者。
 - (七)故意損壞機具、設備者。
 - (八)未遵守本規則，不接受監評人員指導擾亂試場內外秩序者。
- 七、有關競賽試場規則未盡事宜，以監場評審委員補充說明為準。其他有關違反測驗規則處理方式，亦由評審委員議決辦理。
- 八、競賽使用所有器具由承辦競賽學校準備，考生不可私自帶入考場。

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醫護職群 基本護理與急救術科競賽評分表(一)

術科考試：人體結構辨識評分表

准考證號碼：

姓名：

總分：

1. (20%)
2. (20%)
3. (20%)
4. (20%)
5. (20%)

備註：不可書寫簡體字或以注音、錯別字作答，答案完全正確才給分。

每一題 20 分，共五題，總分為 100 分。

中軸骨骼		附肢骨骼	
<u>腦顱骨</u>	1 額骨	<u>肩帶</u>	19 鎖骨
	2 頂骨		20 肩胛骨
	3 枕骨	<u>上肢</u>	21 肱骨
	4 顱骨		22 尺骨
	5 蝶骨		23 橈骨
	6 篩骨		24 手腕與手掌
<u>顏面骨</u>	7 上頷骨	<u>骨盆帶</u>	25 髖骨
	8 下頷骨	<u>下肢</u>	26 股骨
	9 腭骨		27 髕骨
	10 犁骨		28 脛骨
	11 鼻骨		29 腓骨
	12 顴骨		30 腳踝與腳掌
	13 下鼻甲		
<u>其他</u>	14 舌骨		
<u>頸部與軀幹</u>	15 脊椎		
	16 薦骨		
	17 肋骨		
	18 胸骨		

(以上共計 30 種骨骼，抽 5 題進行人骨拼圖跑台考試)

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醫護職群 基本護理與急救術科競賽評分表(二)

術科考試：生命徵象測量評分表

准考證號碼：

姓名：

總分：

情境：陳女士，70 歲，基隆市民，目前表示在病房上洗手間時之後，從馬桶站起來時，突然頭暈不適，差點跌倒，所幸女兒在旁協助扶著站穩身體，再慢慢走回病床坐下，護生此時前往探視陳女士並協助測量生命徵象。

重要提醒			
1. 每梯次 5 位考生同步進場應考。 2. 每位考生由一位監考官監評，考試時間 10 分鐘。 3. 服裝儀容須達下列各項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戴好有秒針之手錶 <input type="checkbox"/> 過肩頭髮需綁好/瀏海夾好 <input type="checkbox"/> 手腕不可戴飾品 <input type="checkbox"/> 指甲修剪 <input type="checkbox"/> 服裝清潔整齊			
考場準備			
血壓計、聽診器、電子耳溫槍			
技術內容	配 分	得 分	不給分情況
一、測量前			
1. 口述:脫手錶(1) 2. 口述洗手:包含內、外、夾、弓、大、立、腕(2)，以及每部位搓洗 5-10 下(1)	4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完整口述
二、準備用物			
1. 活動式電子血壓計(2) 2. 電子耳溫槍(2) 3. 耳溫套一只(2) 4. 攜帶有秒針手錶(1)、便條紙(1)及筆(1)	9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準備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用物需一次備足,補拿扣 1 分
三、測量步驟			
1. 確認個案及解釋 ■核對床頭卡(1)，詢問個案姓名(1)、生日(1)，與此同時須核對手圈(1) ■向個案說明要協助測量體溫、脈搏及血壓等(1) ■用物置於床旁桌上，不可置於病床上(1)	6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執行
2. 詢問個案在 15~30 分鐘內是否進食冷/熱飲(1)、抽菸或做劇烈運動(1)；口述:若個案回答「無」方可開始進行測量(1)	5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執行或口述

口述(1)並動作(1):協助個案維持舒適姿勢，例如手臂輕鬆平放床上。			
3. 測量體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打開耳溫槍並套上耳溫套(2)，按下開關(1) ■告知個案予量耳溫(2)，將耳溫槍探頭放入病患耳道(2) ■按住測量按鍵，測量後告知個案測量數據(2) ■取下耳溫套(1)，並將數據正確紀錄於便條紙(2) 	12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執行	
4. 測量脈搏與呼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個案採舒適姿勢(手臂平放床上，不可懸空)(2) ■以食指、中指及無名指放在橈動脈處(2)，測量脈搏一分鐘(2) ■測完脈搏後手指持續放在橈動脈處不離開(1)，並接著測量呼吸一分鐘(2) ■脈搏與呼吸測完後，補充口述:觀察個案胸部一起一伏為一次呼吸(1) ■告知個案測量脈搏的數據(2) 	12	教師同步測量脈搏與呼吸做比較 <input type="checkbox"/> 脈搏次數誤差範圍±4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次數誤差範圍:±2	
5. 紀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脈搏數據正確紀錄於便條紙(2) ■呼吸數據正確紀錄於便條紙(2) 	4	讀出測量數據與便條紙之紀錄需相同	
6. 測量血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活動式電子血壓計推至床旁，視情況需要插電後，打開電子血壓計之開關(3)。 ■動作並口述:確認本肢體可測量(3)，將個案衣袖捲起或單層薄上衣拉平整(2)，正確找到肱動脈位置(2)，並觸診搏動最強處(3) ■檢視壓脈帶大小與病人手臂是否合適(1)。 	14	先確認測量肢體是否有傷口、留置針、動靜脈瘻管或其他不可測量因素。 壓脈帶包覆部位之衣袖不可有皺褶。	
7. 將壓脈帶平整的包覆在手臂離肘彎上 2-3cm (2) 將壓脈帶之標示點▼或橡皮充氣管需對準肱動脈處(2)。 檢測鬆緊度約可伸入 1-2 指(2)，不可太鬆或太緊(2)。	8		
8. 向個案說明:測量血壓時請放輕鬆(2)，暫時不要說話、不要移動肢體(1)，然後按下測量開始按鈕(2)。	5		
9. 血壓值出現後讀出完整數據，含收縮壓(2)與舒張壓(2) 向個案說明目前測得血壓數值(3)	7	讀出之測量數據需與機器實際數據相同	
10. 取下壓脈帶，壓脈帶摺好後置入籃子內(1)；將個案衣袖恢復平整(2)； <u>長按</u> 開關鈕以關閉血壓計電源(1) 血壓數據完整且正確紀錄於便條紙(3)	7	讀出測量數據與便條紙之紀錄需相同	
11. 疼痛評估: 詢問個案是否有感覺身體疼痛(2)	2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執行	
12. 協助個案蓋好被子，拉上床欄(1)；將用物攜回護理站歸位(2)；口述洗手(2)	5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未確實口述	
得分			

基隆市 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醫護職群 基本護理與急救術科競賽評分表(三)

術科考試：基本心肺復甦術評分表

准考證號碼：

姓名：

總分：

情境：王女士，72 歲，因糖尿病低血糖住院治療，以鼻胃管灌食。護生查房時發現，王女士呼吸淺快，疑似嗆到致生命徵象異常，家屬告知「奶奶叫不醒」，請依據叫叫 CAB，完成基本生命復甦術。

重要提醒		
1. 每梯次 4 位考生同步進場應考。		
2. 每位考生由一位監考官監評，考試時間 6 分鐘。		
3. 操作前洗手者，則本試題以零分計;因洗手恐延誤急救時效。		
技術內容	配 分	不給分情況
一、評估意識(4)		
1. 輕拍個案肩膀並呼叫(如:王太太你好嗎?)。	2	1. 重拍或拍胸部、未呼叫，出現其中一項，就不給分 2. 未給刺激或未口述
2. 給予疼痛刺激：握拳以指頭頂壓胸骨處後，口述：「沒有反應」。	2	
二、評估循環及呼吸(6)		
(一)壓額抬下巴，觸摸頸動脈：食指中指放在喉結向外兩指處，眼睛同時觀察胸腹部有無起伏。	2	1. 未觸診或觸診部位錯誤 2. 未口述或觸診時間>10 秒 3. 未口述或口述不完整
(二)口述：評估時間 5~10 秒，不可雙側同時觸診。	2	
(三)口述：無脈搏、無呼吸，須執行心外按摩。	2	
三、求救(4)		
1. 呼叫他人及求救。	2	未呼叫
2. 口述：背部放上急救板，急救效果會更好。	2	未口述，不給分
四、執行第一個循環的心外按壓 (18 分)		
(一)找出心外按摩位置(兩個方法)		未操作或位置錯者，四均不給分
1.沿著肋骨下緣滑向劍突上兩橫指的上方。	2	
2.用手指畫出兩乳頭連線，並指出其中點的胸骨處	2	
(二)施救者姿勢		1. 雙腿未與肩同寬 2. 手部放置位置錯誤 3. 按壓時，手指貼在胸壁上
1.雙腿打開與肩同寬。	2	
2.手肘打直，雙手交疊後手掌根部放在心外按摩位置上。	2	
3.按壓時，手指翹起離開胸壁。	2	
(三)心外按摩 30 下	3	1. 身體未垂直下壓或手肘未打直

<p>1.手肘打直，用全身力量，力道平穩的垂直下壓 5-6 公分（約 1/3 胸廓深），然後放鬆讓心臟回彈。</p> <p>2.邊按壓邊數數(1-10 含上或下，11-30 無上下，數至 30)。</p> <p>3. 30 下心外按摩在 16~18 秒完成(每分鐘 100-120 次的速率)。</p>	<p>2</p> <p>3</p>	<p>2. 深度不足</p> <p>3. 數數錯誤</p> <p>4. 下壓中斷未連續或力道不穩</p> <p>5. 未讓胸壁充分回彈</p> <p>6. 未在正確時間內完成</p>
<p>五、清除口中異物(11)</p>		
<p>(一) 檢查口中有無異物</p>		
<p>1.壓額抬下巴，暢通呼吸道。</p> <p>2.以拇指打開嘴巴，檢查口腔。</p> <p>3.口述：口中有異物，若看不見異物，不可盲目摳取。</p>	<p>2</p> <p>2</p> <p>2</p>	<p>1. 未過度伸展頸部</p> <p>2. 未打開嘴巴</p> <p>3. 未口述或口述不完整</p>
<p>(二)摳除異物</p>		
<p>1.將個案側身，抬下巴以拇指打開嘴巴後。</p> <p>2.以壓額的手之食指深入嘴巴後，由上往下摳除異物後，將個案恢復成平躺仰臥。</p>	<p>2</p> <p>3</p>	<p>1. 未側身或未打開嘴巴</p> <p>2. 未側身即摳取；未由上往下摳取</p>
<p>六、提供人工呼吸(14) 註:五未操作者，六不給分</p>		
<p>(一) 接上氧療設備</p>		
<p>1.將氣囊與面罩接合，氣囊接上氧氣管及氧氣流量表。</p> <p>2.口述：流量表開到每分鐘 15 公升。</p>	<p>3</p> <p>2</p>	<p>1. 氧療設備未正確銜接</p> <p>2. 未正確口述流速</p>
<p>(二)暢通呼吸道及提供人工呼吸</p>		
<p>1.壓額抬下巴，暢通個案呼吸道。</p> <p>2.將面罩正確罩住個案口鼻。</p> <p>3.一手以 C 型緊扣法緊壓面罩與臉部密合，另一手擠壓氣囊 2 下。</p> <p>4.口述：胸部有起伏，氣吹得進去。</p>	<p>2</p> <p>2</p> <p>3</p> <p>2</p>	<p>1. 未壓額抬下巴；或暢通呼吸道法錯誤</p> <p>2. 面罩罩法錯誤</p> <p>3. 面罩未緊扣臉部；未擠壓氣囊</p> <p>4. 未口述或口述錯誤</p>
<p>七、繼續重複 30：2 之心外按摩與人工呼吸，4 個循環(23)</p>		
<p>(一)找出心外按摩位置(擇一即可)</p>		
<p>沿著肋間下緣滑向劍突上兩橫指的上方；用手指畫出兩乳頭連線，並指出其中點的胸骨處。</p>	<p>2</p>	<p>位置錯誤者，不給分</p>
<p>(二)施救者姿勢</p>		
<p>1.雙腿打開與肩同寬。</p> <p>2.手肘打直，雙手交疊後手掌根部放在心外按摩位置上，手指翹起離開胸壁。</p>	<p>2</p> <p>2</p>	<p>雙腿未與肩同寬；手肘未打直；手部放置位置錯誤；按壓時，手指貼在胸壁上，前述項目只要有一項，七-(二)，即不給分</p>
<p>(三)心外按摩 30 下</p>		
<p>1.雙手肘打直，用全身身體力量，力道平穩的垂直下壓 5-6 公分（約 1/3 胸廓深），然後放鬆讓心臟回彈。</p> <p>2.邊按壓邊數數(1-10 含上或下，11-30 無上下，數</p>	<p>3</p> <p>2</p>	<p>身體未垂直下壓；下壓中斷未連續或力道不穩；未讓胸壁充分回彈，前述項目只要有一項，七-(三)，即不給分</p>

至 30) 。		
(四)暢通呼吸道及提供人工呼吸 1.壓額抬下巴，暢通個案呼吸道。 2.將面罩正確罩住個案口鼻。 3.一手以 C 型緊扣法緊壓面罩與臉部密合，另一手擠壓氣囊 2 下。	2 2 2	未正確暢通呼吸道；面罩未緊扣臉部；面罩罩法錯誤；未口述或口述錯誤，前述項目 只要有一項，七-(四)，即不給分
(五)心外按摩與人工呼吸的比例為 30：2	3	1. 30：2 比例錯誤
(六)確實執行 4 個循環之心外按摩與人工呼吸	3	2. 循環次數錯誤
八、2 分鐘執行 5 個循環(5)	5	未在 100~140 秒之間完成，不給分
九、急救後，檢查心肺復甦術的成效 (15)		
(一)檢查頸動脈 1. 壓額抬下巴，觸摸頸動脈：食指中指放在喉結向外兩指處。 2.口述：評估時間 5~10 秒，不可雙側同時觸診。	3 3	1. 未觸診或觸診部位錯誤 2. 未口述或觸診時間>10 秒 3. 未口述或口述不完整 4. 雙側同時觸診
(二)口述檢查後的三種結果 1. 無脈搏，繼續執行 30：2 的心外按摩及人工呼吸，2 分鐘 5 個循環。 2. 有脈搏沒呼吸，執行每分鐘 10 次人工呼吸。 3. 有脈搏、有呼吸，採復甦姿勢，保暖送醫。	3 3 3	口述錯誤或口述不完整，該項不給分
得分		

基隆市 112 國中技藝教育競賽護職群健康照護 學、術科競賽時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負責教師	備註
0830-0850	報到、領取電腦隨機序號單，等候考試 (請依號碼入座)	祈安美	博愛樓 C303
0850-0900	長官致辭	劉月敏	
0900-0920	競賽內容、規範及流程說明	周筱茵	
0920-0930	休息時間		
0930-1020	學科測試	林素戎	博愛樓 C303 36 名考生同步參加學科檢測
1020-1030	休息一下(梯次整隊，準備依序應考人體結構辨識)		博愛樓 C303 整隊帶至 201
1030-1050	實作技能一：人體結構辨識 (100 秒+換場 3 分鐘/梯次，每梯次 6 名考生)	吳亞潔	考場：博愛樓 C201 1.考生依序接受人體結構辨識考試。2.每 6 名一梯次，依序入場應考。
1035-1220	實作技能二：生命徵象測量 (10 分鐘/梯次，每梯次 5 名考生)	周筱茵	考場：2 樓 OSCE 模擬診間(一)(二) 1.考生依序接受生命徵象測量及基本心肺復甦術考試。 2.生命徵象測量每 5 名一梯次，依序入場應考。 3.基本心肺復甦術每 4 名一梯次，依序入場應考。
	實作技能三：基本心肺復甦術 (6 分鐘/梯次，每梯次 4 名考生)	林素戎	
1200-1230	賦歸		考生完成三項術科考試後，請回至 C303，待同校學生均完成檢測到齊後，各校帶隊教師即可集合學生離開本校。